

桃源县青林回族维吾尔族乡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 年)

公告版

桃源县人民政府

前　　言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湖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湘发〔2020〕9号）要求，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用力打造“三个高地”，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适应新时期国土空间治理要求，桃源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桃源县青林回族维吾尔族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本《规划》是细化落实桃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下位规划，是实施乡镇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政策，是乡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管理、整治修复的行政纲领，是编制村庄规划、详细规划的基础，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其中近期为2021—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规划》包括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规划层次。其中乡域规划范围为青林乡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国土总面积10108.29公顷；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涉及督粮冲村，规划面积为17.55公顷。青林村已纳入中心城区规划范围，金堰社区采用通则式的编制方式。

目 录

一、发展定位目标

1. 1. 发展定位

1. 2. 发展目标

二、国土空间格局

2. 1. 构建总体新格局

2. 2. 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2. 3.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三、国土空间保护

3. 1. 耕地资源保护

3. 2. 生态环境保护

3. 3.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四、建设集约高效的镇村格局

4. 1. 镇域用地布局规划

4. 2. 产业布局规划

4. 3. 镇村体系规划

4. 4. 镇区用地布局规划

五、完善综合支撑体系

5. 1. 综合交通规划

5. 2.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5. 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六、规划实施保障

6. 1. 组织机制

6. 2. 政策支持

6. 3. 宣传引导

6. 4. 监督实施

1.1 发展定位

常德市民俗体验、休闲旅游目的地

桃源县重要工业生产基地

桃源县现代农业示范乡

1.2 发展目标

总体发展目标：发挥紧靠县城的区域优势，利用乡域内工业园区的经济优势，将青林乡发展成为经济繁荣发展、城乡功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旅游特色鲜明的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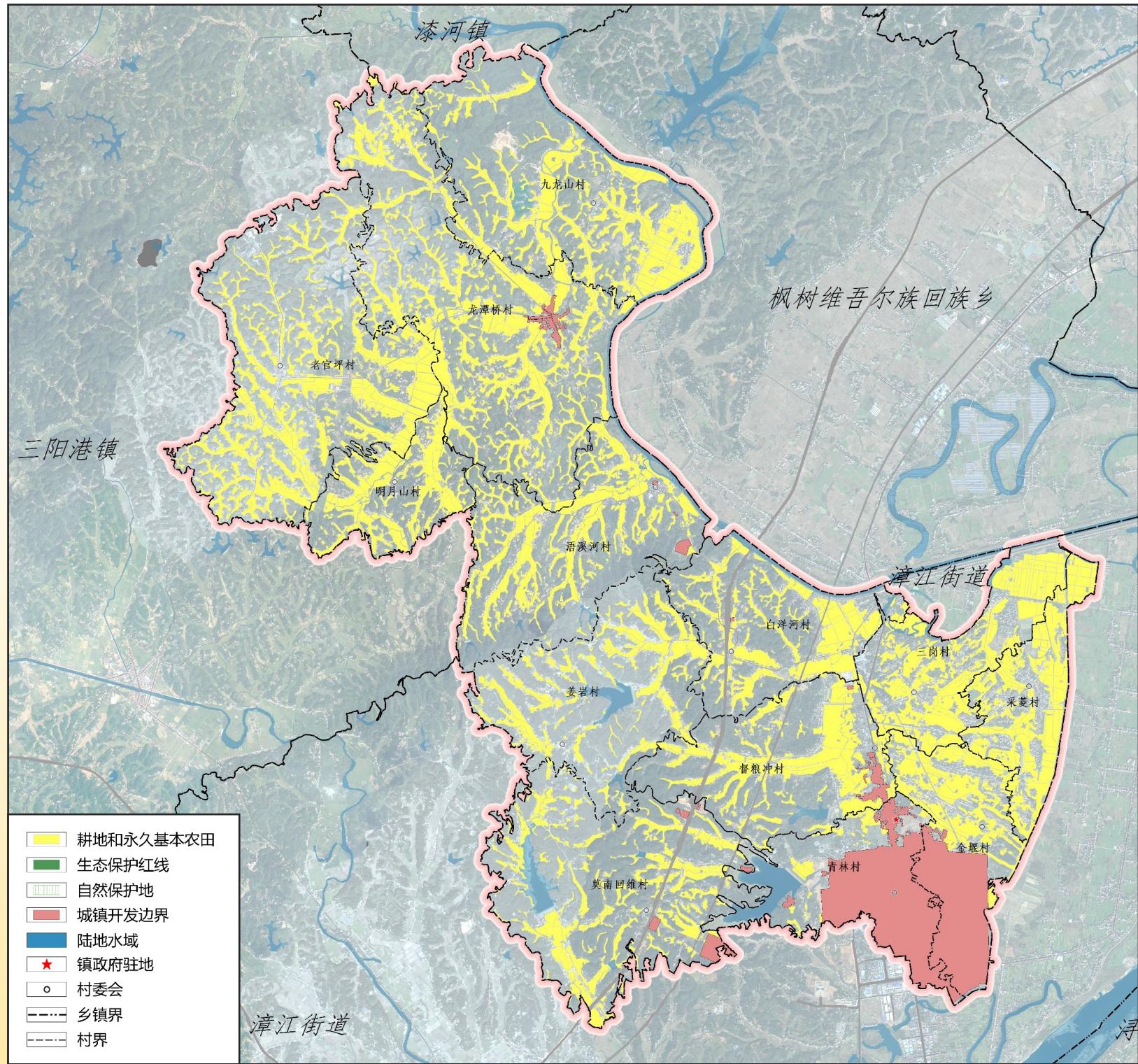
层级	指标	2021年 (基期年)	2025年 (近期年)	2035年 (目标年)	指标属性
镇域	户籍人口规模 (人)	38075	37321	35684	预期性
	城镇人口规模 (人)	600	602	604	预期性
	耕地保护目标 (亩)	47592.14	47592.14	47592.14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亩)	44088.03	44088.03	44088.03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0	0	0	预期性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539.57	539.57	539.57	预期性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 (公顷)	34.07	34.07	34.07	预期性
	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304.52	382.87	539.57	预期性
	村庄建设用地 (公顷)	1224.04	1224.04	1224.04	预期性
	其中 村庄建设用地留白指标 (公顷)	-	-	88.06	预期性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5075.33	6359.97	8933.28	预期性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326.63	333.35	348.93	预期性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	-	100	预期性
	村庄等级公路通达率 (%)	%	-	100	预期性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	-	100	预期性
	村卫生室数量 (个)	14	14	14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	-	-	-	预期性
	道路网密度 (千米/平方千米)	-	-	-	预期性

2.1 严格落实三区三线

➤ 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将三条控制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和底线。

-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44088.03亩，占全域面积的 29.08%。
- 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衔接，青林乡无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539.57公顷，占全域面积5.34%。



2.2 构建总体新格局

➤ 构建“两心两轴三区一廊”的总体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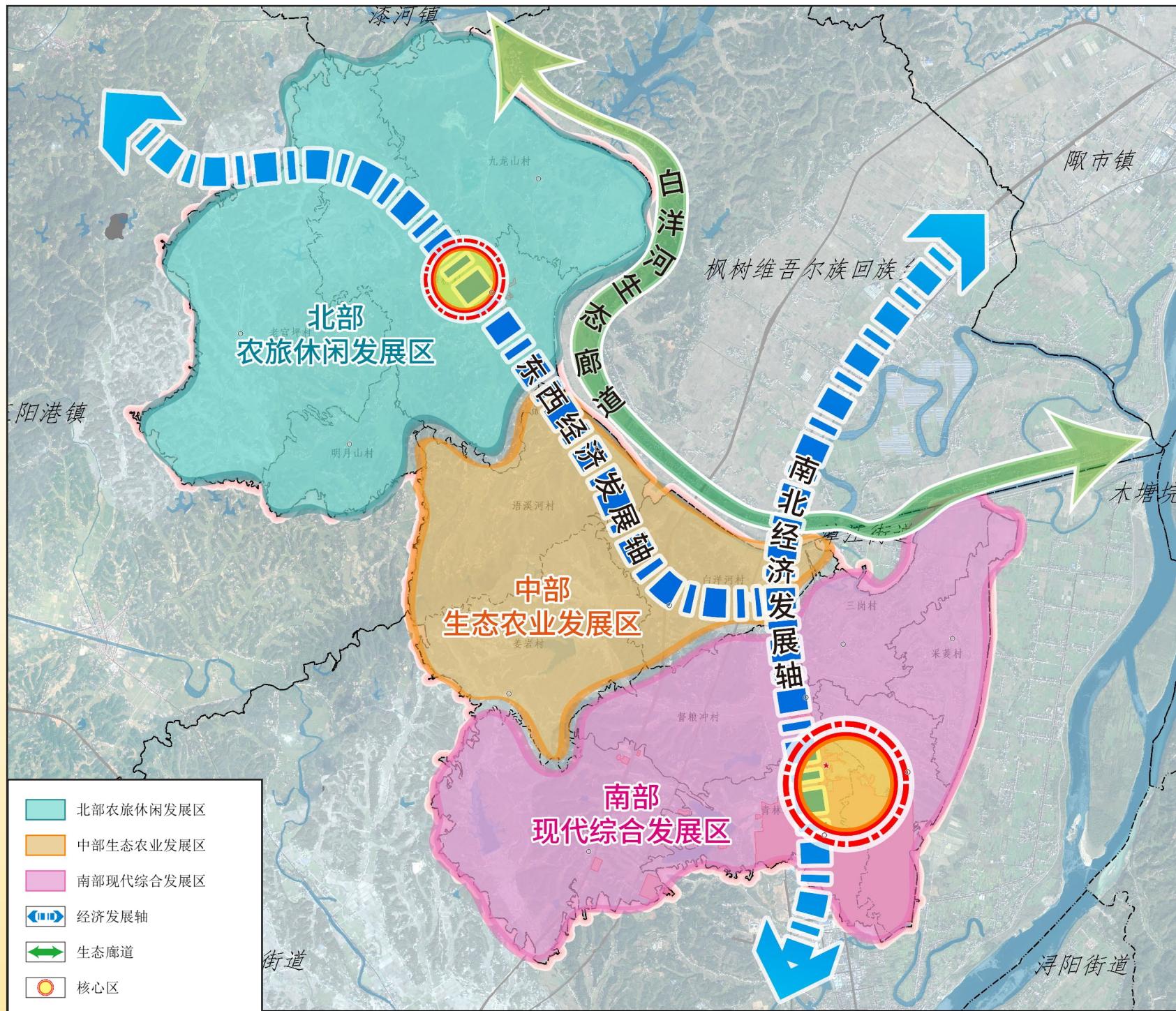
结合乡域自然地理格局和生态特色，统筹自然生态整体性和系统性，联系山水林田湖自然资源，构建“两心两轴三区一廊”的总体发展格局。

两心：以青林乡政府所在地为乡域主综合服务核心，带动全镇产业融合发展；以龙潭桥村为次经济发展核心，以带动乡域北部发展。

两轴：规划形成S311南北经济发展轴和X162东西经济发展轴。

三区：北部农旅休闲发展区、中部生态农业发展区、南部现代综合发展区。

一廊：构建“白洋河生态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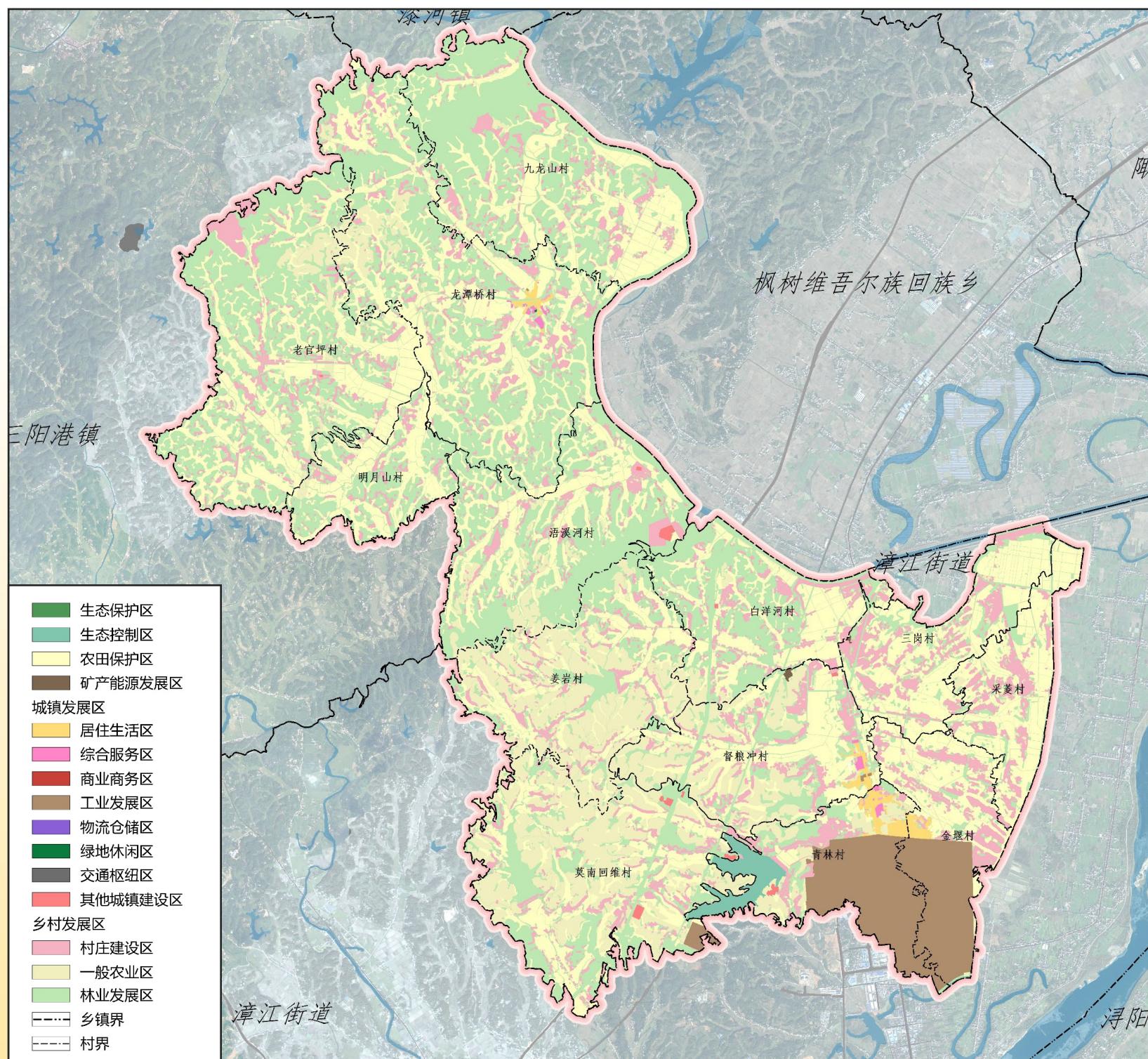


2.3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 落实优化桃源县规划分区

依据桃源县划定的三区三线和《桃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根据青林乡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以及青林乡自身实际情况，将乡域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6类规划一级基本分区，并进一步细化乡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其中农田保护区3137.89公顷，无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73.02公顷，城镇发展区539.83公顷，乡村发展区6355.06公顷，矿产能源发展区2.49公顷。



3.1 耕地资源保护

严格耕地数量管控：将47592.14亩耕地保护目标和44088.03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规范耕地占补平衡，严格落实年度“进出平衡”与“先补后占”。

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改善提升耕地质量：有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围绕提升粮食产能，坚持新增建设与改造提升相结合，着力打造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

3.2 生态环境保护

保护水源地：严格依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进行保护。保护水源生态系统、重点对镇域内的排污管网进行检修与改造、加强完善水资源监测系统建设、建立水库水源地保护长效管理机制。

保护河流水系：修复河岸生态、加强节水宣传力度和强化联合监管、强化水资源管理、保护生态系统的本土性，防止生物入侵。

保护公益林：公益林严格依据《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湖南省公益林划定办法》进行保护。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和改变用途的，应按照等有关规定报原审批机关批准。

3.3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规划对现有点状的文物保护单位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和《湖南省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办法》进行保护。

保护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城市紫线管理办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制定文物古迹保护规划。

保护与发展并存的原则，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和城市居民生活和工作环境的需要。文物古迹既要保护又要发展，在体现历史的延续性的同时又要继承、发挥当地的文化和物质环境特色。

青林乡历史文物资源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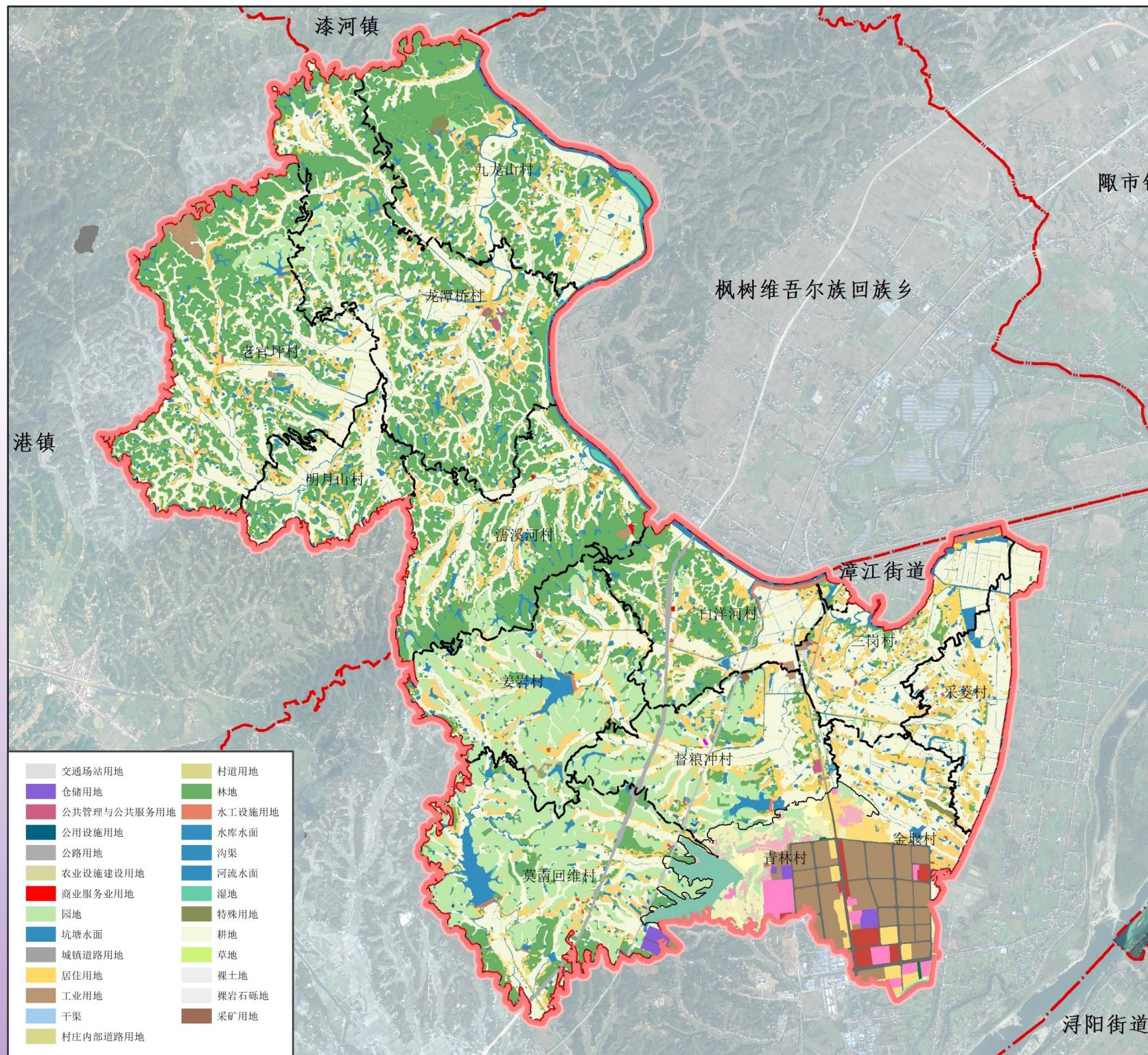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类别	级别	所在行政区	备注
1	采菱城遗址	文物保护单位	国家级	采菱村、金堰社区	保护范围：东至黄楚村上东湖东岸，南至金鸡村糯谷堰东南岸，西至金鸡村苏家堰西北岸，北至黄楚村下东湖北岸
2	浯溪河红军烈士纪念碑	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	浯溪河村	保护范围：纪念碑栏以外15米处
3	狮虎岗古墓群	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	采菱村	保护范围：东至黄楚村四组简易路，北至青一车公路，西南至华家港
4	西湖遗址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采菱村	保护范围：东至采菱城护城河南至余家堰北岸，西至万家堰东岸北至裴家堰南岸
5	杨家山古墓群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采菱村	保护范围：东至高家岗水渠，南至公社湾，西至高家溶，北至金家溶。
6	木鱼山遗址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浯溪河村	保护范围：东至木鱼山渡槽南至桃一浯公路西至小山港东100米北至浯溪汉河
7	指防口遗址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浯溪河村	保护范围：东北至浯溪河，南至机耕路，西至程家港。

4.1 镇域用地布局规划

➤ 空间结构优化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保障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底线，在不影响生态环境前提下，适度开发未利用地，鼓励利用存量用地和低效用地，集约节约利用建设用地，合理利用农用地。

规划至2035年，耕地面积为3211.42公顷，占比31.77%；林地面积为2674.54公顷，占比26.46%；园地面积为1152.89公顷，占比11.41%；城乡建设用地面积为1825.28公顷，占比18.06%。



4.2 产业布局规划

➤ “一核两轴五区多点”的农旅融合产业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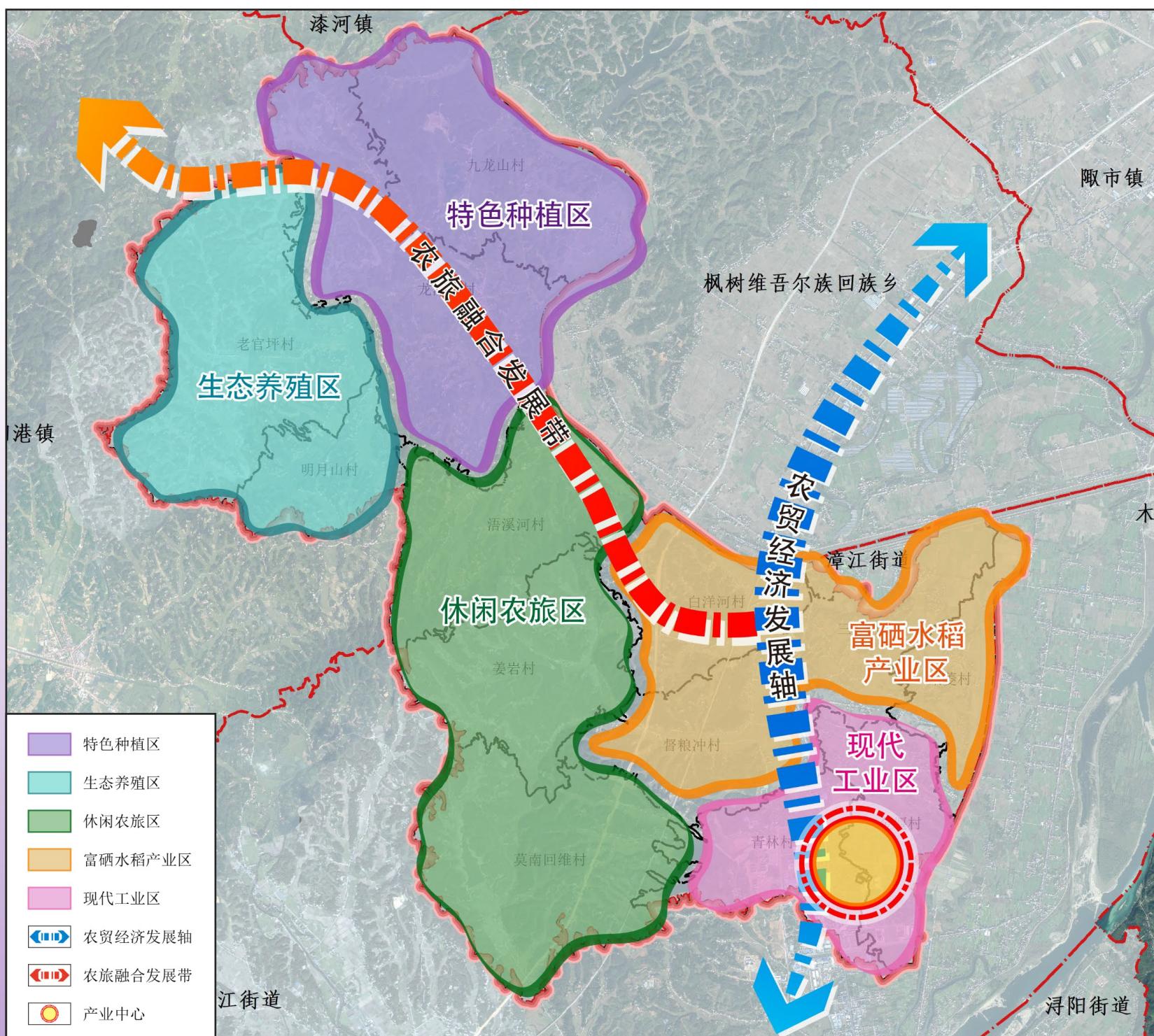
规划以富硒农业产业为基础，拓展相关农副产品加工和乡村特色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规划形成“一核两轴五区多点”的农旅、文旅融合发展布局。

一核：产业中心。

两轴：S311农贸经济发展 X162农旅融合发展带。

五区：特色种植区、生态养殖区、休闲农旅区、富硒水稻产业区、现代工业区。

多点：各村结合各自特色发展农业生产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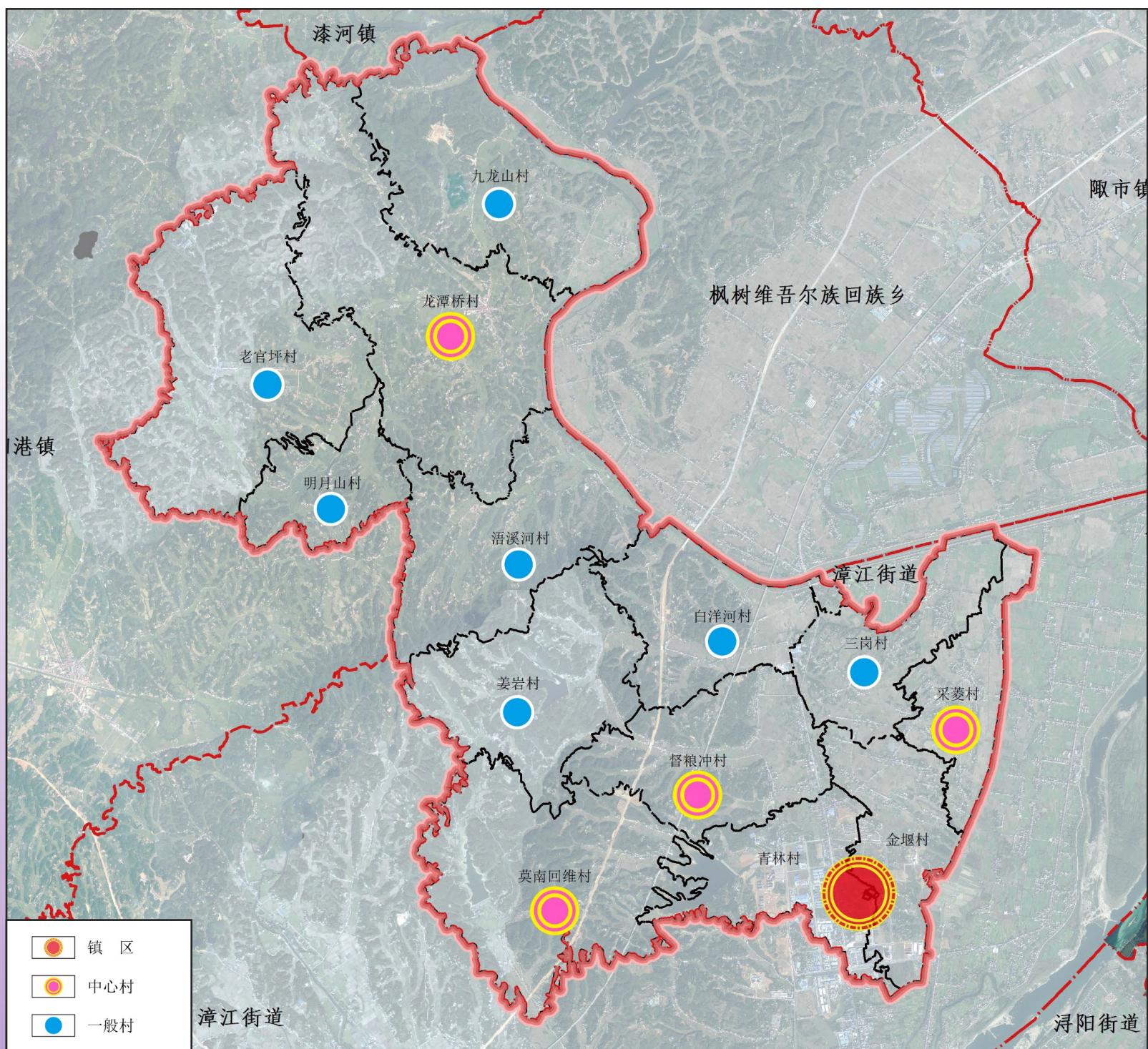


4.3 镇村体系规划

➤ 构建“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镇村体系

根据青林乡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重点，构建“乡集镇—中心村—基层村”的三级镇村体系。

- **乡政府驻地：**涉及到青林村和金堰村，是全镇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交流活动中心。服务对象主要为全镇域的居民。
- **中心村：**4个，分别是莫南回维村、采菱村、督粮冲村、老官坪村。公共服务设施相对完善，有一定集贸基础的村庄，主要服务周边村庄。
- **基层村：**7个，分别为龙潭桥村、白洋河村、姜岩村、九龙山村、明月山村、浯溪河村、三岗村。



4.4 乡政府驻地用地布局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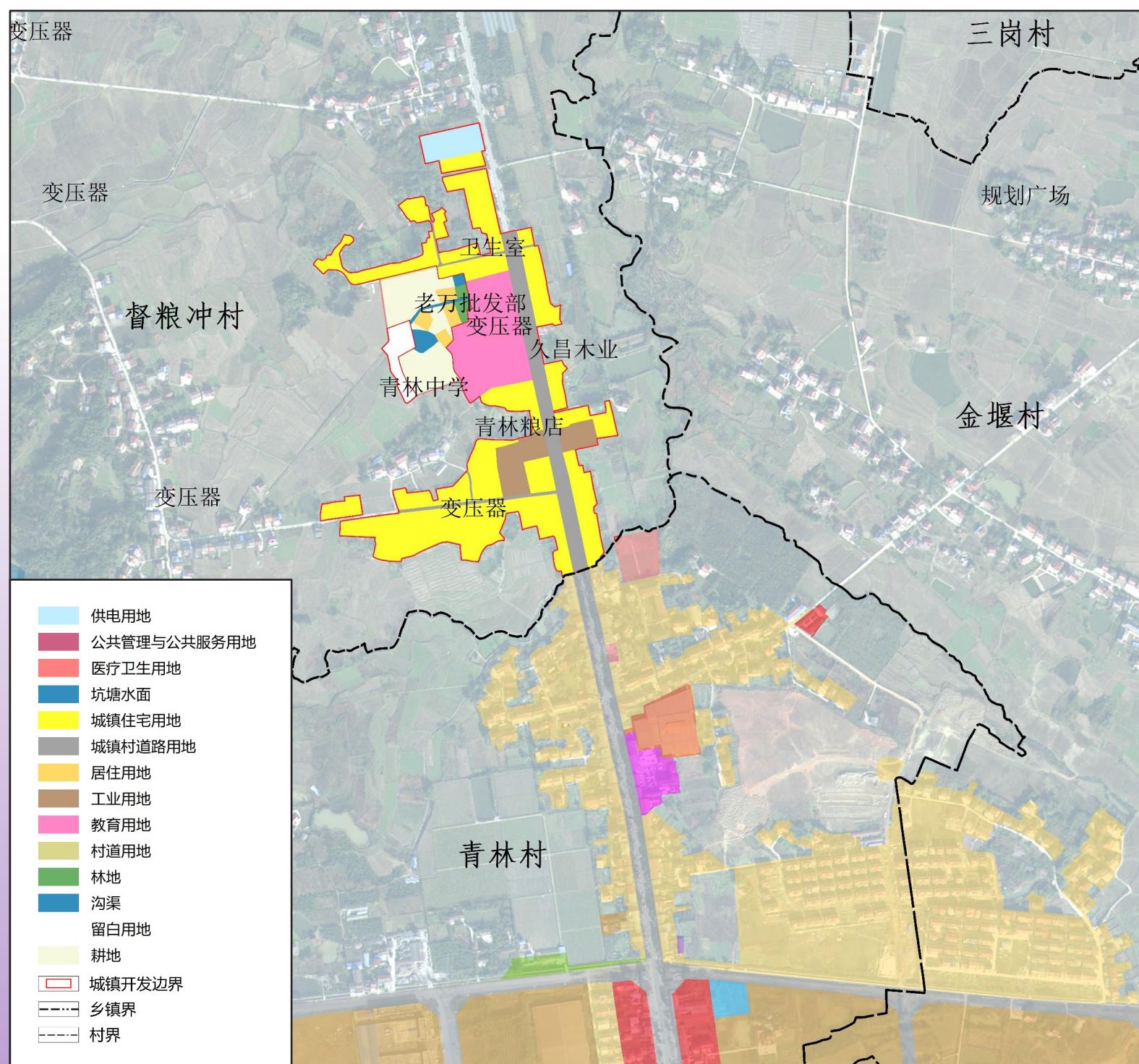
➤ “一心一轴两区”的空间结构

□ **一心**：指以青林乡中学为主形成的教育中心。

□ **一轴**：是指沿省道S311形成的发展轴；

□ **两区**：分别为教育区、居住区。

规划乡政府驻地面积17.55公顷，其中：居住用地9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教育用地2.27公顷，医疗卫生用地0.01公顷；工矿用地中，工业用地0.97公顷；交通运输用地中，城镇道路用地1.97公顷；公用设施用地中，供电用地0.56公顷；留白用地0.42公顷。村庄建设用地0.35公顷。非建设用地2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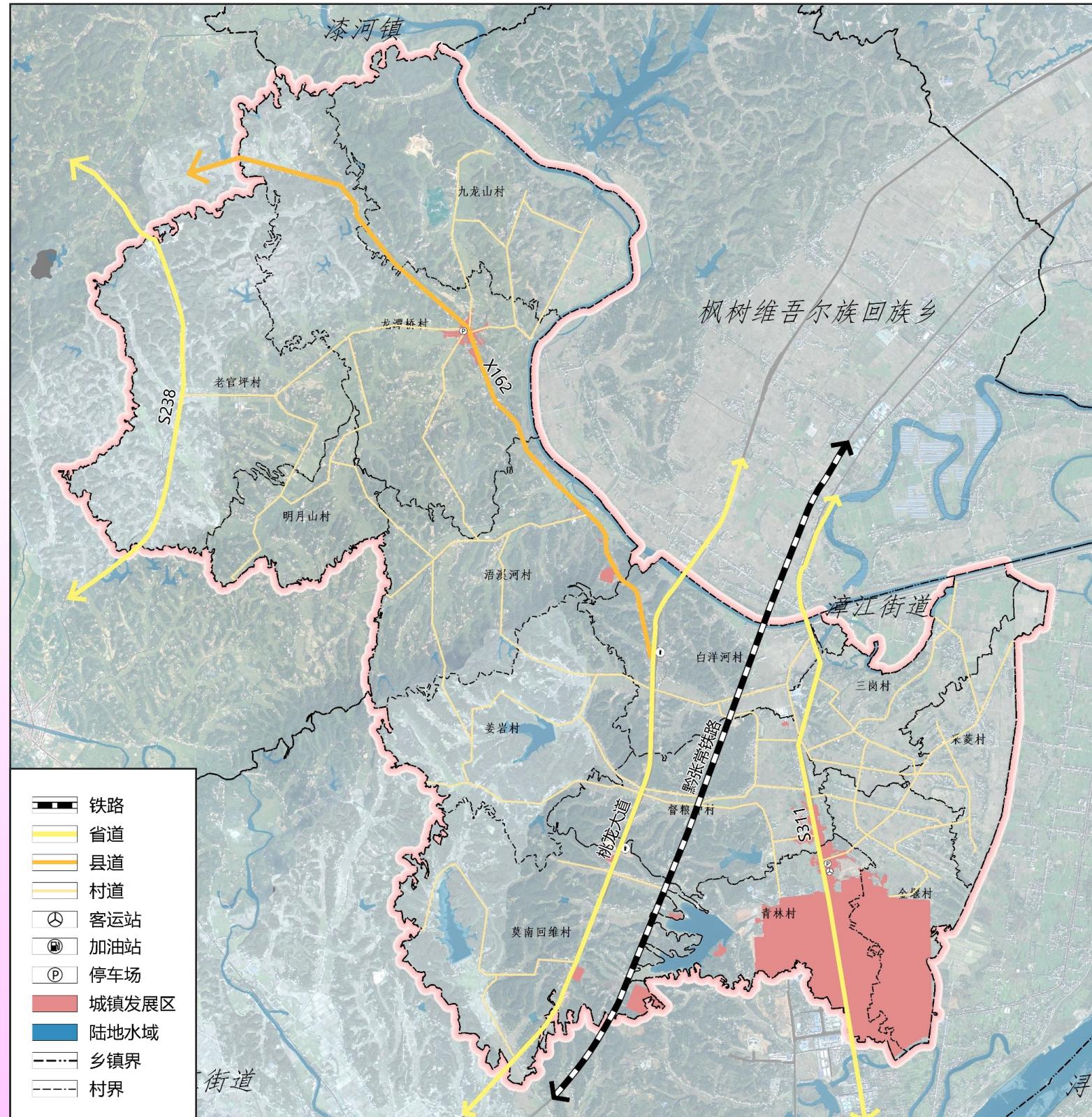


5.1 综合交通规划

➤ 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网络体系

加强区域联通网络，落实铁路、省道、县道等重要交通规划，加强乡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

- **铁路**：现状有黔张常铁路，南北向向穿过青林乡。
- **省道**：现状有省道S311、桃龙大道、省道S238，南北向穿过青林乡。
- **县道**：规划对县道X162进行提质改造，道路东西向连接S311和S238，道路宽度6到8米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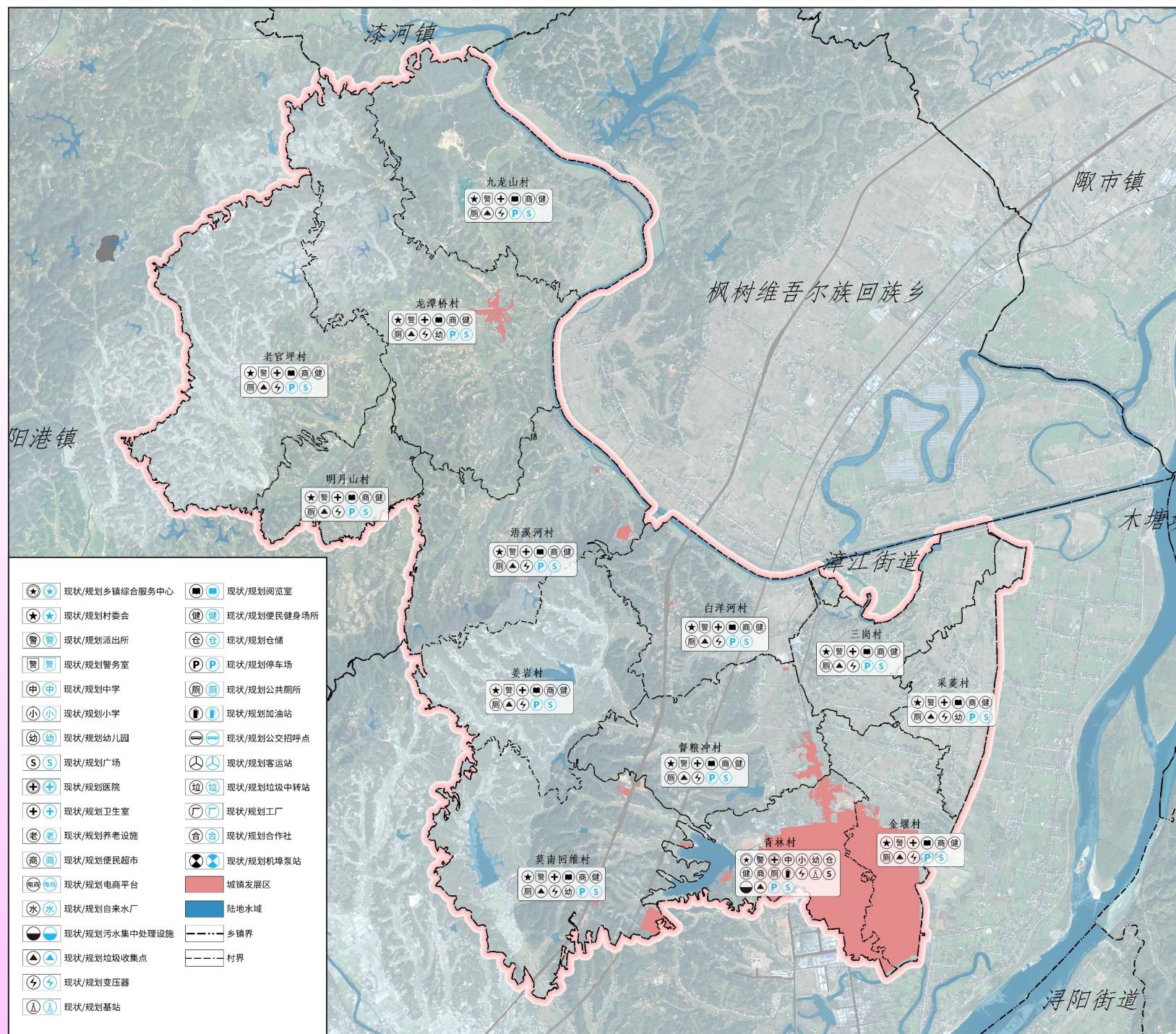


5.2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构建“一心-两区-八片”的三级城乡生活圈体系

结合乡域功能布局与用地布局，统筹考虑青林乡现状发展状况与空间布局，规划以完善乡域用地布局，促进乡域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为基本原则，将教育、医疗保健等居民关注热点，作为乡域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工作的重点领域切实推进。

规划补齐各级公共服务设施短板，鼓励公共设施集中配置，促进设施提质增效；合理引导现状闲置用地、建筑进行功能置换、改造升级。构建“一心-四区-七片的三级城乡生活圈体系，形成以青林村为核心，采菱村、督粮冲村、莫南回维村、龙潭桥村副中心，其他村完善配置，形成三级公共服务系统。



5.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给水工程规划：规划对青林乡三处自来水厂进行提质，完善处理水工艺，提升水质；完善乡域供水管网并与主城区供水管网连接，实施区域联合供水。集镇区采用以环状和枝状相结合的形式进行铺设。村内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给水方式，

排水工程规划：青林乡排水体制应采用雨、污水分流制。雨水通过明沟暗渠自由排放至房前屋后的低洼地或山塘。乡集镇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污水，规划集镇区污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就近水体或作为生产用水等。村庄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集中收集进入人工湿地或用作农田肥料堆肥，规划在各行政村内保留或新建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电力工程规划：规划沿镇域主要道路架设10KV线路至各居民点，各居民点低压线路的供电半径不宜大于500米。

电讯设施规划：大力發展移动通讯并逐步建立移动通讯光缆和基站系统，建立覆盖全镇域的移动通信设备基站，减小通信盲区。对镇域现有电话、电视线路进行完善，尤其应改善农村信息条件，加快光纤到村，促进农村地区信息化。

环卫设施规划：遵循“减量化、资源化”的原则，采用“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市处理”垃圾收运处理模式。镇区、中心村设垃圾转运站，一般村设置垃圾收集点。

6.1 组织机制

- 由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乡人民政府积极发挥实施主体地位，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青林乡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措施，按照重点项目计划制定年度工作安排及重点项目部署；监督检查各年度工作的推进、执行情况。

6.2 政策支持

- 由县人民政府牵头制定相关激励、资金筹措、帮扶政策，保障民生工程及重点项目的推进。
- 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监测评估及实施管理机制，确保规划的落实与保障。

6.3 宣传引导

- 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青林乡国土空间规划，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将规划核心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增强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国土空间合理开发、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重要性的认识。

6.4 监督实施

- 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
- 利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湖南省农村住房规划建设管理信息平台等，实现对青林乡国土空间规划的精准实施、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定期评估。